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HINA NEW ECONOMY FUND LIMITED

中國新經濟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

(1)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 兩(2)股現有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 基準按非包銷基準進行供股之結果 及 (2)購股權之調整

茲提述中國新經濟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20日之章程(「章程」)，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供股。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供股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5年11月4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即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以及申請額外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之最後時限)：

- (i) 已接獲合共5份暫定配額通知書項下暫定配額之有效接納，總計600,087,068股供股股份，佔根據供股提呈的659,850,137股供股股份最高數目的約90.94%；及
- (ii) 已接獲合共9份額外申請表格項下額外供股股份之有效申請，總計610,080,969股供股股份，佔根據供股提呈的659,850,137股供股股份最高數目的約92.46%。

根據控股股東提供的承諾，其已(i)認購暫定配發予其的335,008,047股供股股份；及(ii)申請(透過額外申請)324,842,090股額外供股股份。

根據上述接納及申請結果，合共收到14份有效接納及申請，涉及1,210,168,037股供股股份，佔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供股股份總數659,850,137股的183.40%。因此，供股獲超額認購550,317,900股供股股份，佔根據供股提呈的659,850,137股供股股份最高數目的約83.40%。

額外申請

根據上述暫定配額通知書項下暫定配發的有效接納，59,763,069股供股股份(佔供股股份最高數目約9.06%)根據額外申請表格可供認購。鑒於根據額外申請表格可供認購的額外供股股份數目不足以滿足所有有效申請，向申請額外供股股份的合資格股東按公平公正基準配發59,763,069股供股股份，並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按每份申請項下申請的額外供股股份數目的比例約9.80%配發。在釐定額外供股股份的配發基準時，僅參考相關額外申請表格項下申請的額外供股股份數目，並無參考通過暫定配額通知書申請所包含的供股股份或相關合資格股東持有的現有股份數目，亦不會優先考慮將碎股補足的申請。

所得款項用途

供股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30,950,000港元，而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供股之所有相關開支後)約為230,110,000港元。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將按照章程「董事會函件—進行供股之理由及裨益以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所得款項擬定用途動用。

本公司股權架構

根據本公司可得資料及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本公司於緊接供股完成前後之股權架構載列如下，僅供說明之用：

	緊接供股完成前		緊隨供股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²⁾	概約% ⁽²⁾
Longling Capital Ltd ⁽¹⁾	670,016,095	50.77	1,036,844,800	52.38
公眾股東	<u>649,684,179</u>	<u>49.23</u>	<u>942,705,611</u>	<u>47.62</u>
總計	<u>1,319,700,274</u>	<u>100</u>	<u>1,979,550,411</u>	<u>100</u>

附註：

1. Longling Capital Lt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蔡先生實益擁有。
2. 有關數字僅供參考，並將作出約整。

寄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及退款支票

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將於2025年11月12日(星期三)或之前由過戶登記處以平郵方式寄發至有權接收者之登記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有關部分不獲接納之額外供股股份認購申請之退款支票將於2025年11月12日(星期三)或之前以平郵方式不計利息寄發至申請人之登記地址，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預期繳足股款供股股份將於2025年11月13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購股權之調整

緊接供股完成前，有4,015,163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以及上市規則，於配發及發行供股股份後，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或數目將自2025年11月12日(星期三)起作出調整。

由於供股，購股權之行使價及因行使購股權而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將根據(i)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ii)上市規則第17.03(13)條；及(iii)聯交所於2020年11月發出並於2024年6月更新的常見問題FAQ13第1–20號附錄1所載的主板上市規則第17.03(13)條補充指引及該條附註(「補充指引」)作出以下調整：

授出日期	行使期	緊接供股完成前		緊隨供股完成後	
		尚未行使 購股權之 每股行使價	因行使尚未 行使購股權 而將予配發 及發行之 股份數目	尚未行使 購股權之 經調整每股 行使價	因行使尚未 行使購股權 而將予配發 及發行之 經調整股份 數目
2019年 7月19日	2019年7月19日 至2029年 7月18日	0.2759港元	4,015,163	0.2411港元	4,594,587

本公司核數師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書面確認，因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對行使價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作出的調整屬準確並符合(i)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ii)上市規則第17.03(13)條；及(iii)補充指引。

除上述調整外，購股權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經濟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蔡文勝

香港，2025年11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昌義先生及洪育鵬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蔡文勝先生(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皓康博士、謝亞芳女士及李建濱先生。